



询价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格尔木市2024年国有林管护购置特种车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巨宏询价（货物）2025-004

采 购 人：格尔木市林业和草原局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巨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3月

目录

第一章 询价邀请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合同文本样式	17
第四章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19
第五章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41

第一章 询价邀请

格尔木市2024年国有林管护购置特种车项目询价采购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青海巨宏询价（货物）2025-004

项目名称：格尔木市2024年国有林管护购置特种车项目

采购方式：询价采购

预算金额：（小写）570000元（大写）伍拾柒万元整；

最高限价：（小写）570000元（大写）伍拾柒万元整；

采购需求：详见询价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45天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

2.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附“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截图，时间为询价截止时间前5天内）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代建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本次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询价采购；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3月11日00时00分至2025年03月13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

方式：《青海政府采购网》免费下载询价文件。

具体流程请咨询线上电子化交易系统；咨询电话：政采云95763。（提示：潜在供应商获取文件前务必在政采云平台完成网上企业注册等手续；具体操作详见附件操作指南）

售价：0 元/套

四、响应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3月19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提交

五、开启

开启时间：2025年03月19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格尔木市政务服务监督管理局四楼开标三室(格尔木市泰山中路21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

2、本次项目招标采用线上进行，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开标；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的或非系统原因加密文件上传不成功的或没办理 CA 锁而造成加密文件无法解密、加密文件无法上传的视为无效投标，线上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采云系统。

3、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4、线上 CA：咨询网址（可及时反馈问题截图，让客服快速定位问题）：<http://tseal.cn/k.html>，咨询电话：95763；

5、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提交纸质响应文件（1份正本、2份副本和相应的电子文档（U盘）1份），纸质响应文件应与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致。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每份纸质响应文件都必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响应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必须胶装成册并编码，以其他方式装订的响应文件一概不予接受。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格尔木市林业和草原局

地址：格尔木市柴达木西路18号

联系人：马先生

联系方式：0979—849115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青海巨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格尔木市黄河西路28号

联系方式：18897095799

3. 财政部门监督电话

单位名称：格尔木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9-841826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巨宏询价（货物）2025-004
2	采购项目名称	格尔木市2024年国有林管护购置特种车项目
3	采购人	格尔木市林业和草原局
4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巨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询价采购
6	采购预算额度	（小写）570000元（大写）伍拾柒万元整；
7	最高限价	（小写）570000元（大写）伍拾柒万元整；
8	项目分包个数	无
9	采购要求	详见询价文件
10	供应商资格条件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的规定；</p> <p>2.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附“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截图，时间为询价截止时间前5天内）</p> <p>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资格；</p> <p>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p> <p>5.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p>

11	保证金	<p>缴纳保证金的金额：10000元（壹万元整）</p> <p>收款单位：青海巨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格尔木分行河西支行</p> <p>银行账号：28903001040002632（开户行号：103859190309）</p> <p>交纳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汇款单附言栏内须写明项目名称、标段及汇款用途；</p>
12	提交方式	<p>1. 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供应商从其账户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p> <p>2. 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格式由金融机构提供。供应商未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无效。</p>
13	询价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14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询价文件所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询价文件要求，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
15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政采云平台线上提交
16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03月19日上午09时00分（北京时间）
17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2025年03月19日上午09时00分（北京时间）
18	代理服务费收取	收取对象：成交供应商；（大写）捌仟伍佰伍拾元整；（小写）8550元
19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0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签字，盖章。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一份原件备案。

21	询价有效期	自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日
22	交货期	45天
23	其他事项	<p>1、本公告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p> <p>2、本次项目招标采用线上进行，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开标；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的或非系统原因加密文件上传不成功的或没办理 CA 锁而造成加密文件无法解密、加密文件无法上传的视为无效投标，线上电子加密响应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采云系统。</p> <p>3、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p> <p>4、线上 CA：咨询网址（可及时反馈问题截图，让客服快速定位问题）：http://tseal.cn/k.html，咨询电话：95763；</p> <p>5、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提交纸质响应文件（1份正本、2份副本和相应的电子文档（U盘）1份），纸质响应文件应与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致。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每份纸质响应文件都必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响应文件统一使用A4幅面的纸张印制，必须胶装成册并编码，以其他方式装订的响应文件一概不予接受。</p>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适用范围

1.1适用于本询价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本次采购采取询价采购方式。

2.2合格的供应商：详见第二部分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条件”。

3. 询价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准备和参加本次询价有关的所有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询价文件说明

4. 询价文件的构成

4.1询价文件包括：

- (1) 采购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
- (3) 供应商须知
- (4) 采购项目合同书；
- (5)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6)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7) 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编制询价响应文件。询价响应文件应当对 询价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5. 询价文件的质疑

5.1供应商对询价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5.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 相关规定，对询价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按法律法规及其规章的规定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质疑。将书面质疑彩色扫描成PDF格式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指 定邮箱，并打电话确认。

5.3供应商认为询价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 的质疑。

6. 询价文件的修改

6.1在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询价通知书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6.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询价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日期。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询价通知书的组成部分。

6.3在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询价时间，并在询价文件中要求的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询价时间的3个工作日前，将变更公告发布在青海省政府采购信息网上。

三、询价响应文件的编制

7. 询价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供应商提交的询价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询价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除询价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询价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8. 报价及币种

8.1报价为询价总价。必须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全部费用。（说明：具体内容应根据项目特点实事求是的填写）供应商须按“报价表”格式填写询价总报价，不得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8.2 供应商应根据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3 要求供应商在询价响应文件一次报出不能更改的价格，且该报价为闭口价，即成交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4 询价币种为人民币。

9. 询价响应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询价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的证明。编写的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询价文件第四部分内容）：

- 1、响应函
- 2、询价报价表
- 3、分项报价表
- 4、技术规格响应表
- 5、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证明书
- 6、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书
- 7、供应商承诺函
- 8、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9、资格证明材料
- 10、财务状况证明
- 11、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 12、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3、保证金
- 14、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
- 15、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 16、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询价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 人按要求签字、盖章；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按要求 编制目录、页码。

10. 电子响应文件编制和签署

本次询价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 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问 题联系电话（人工）；天谷CA 400-087-8198。

11. 响应文件的提交

本次询价采用线上提交响应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 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 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问 题联系电话（人工）；天谷CA 400-087-8198。

1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四、询价

13. 询价

13.1 采购代理机构按本询价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方式组织本项目的询价活动。供应商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13.2 询价时，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3.3 询价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织。

13.4 询价过程有专人记录，并存档备查。

五、询价程序

14. 询价小组

14.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询价小组，其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 成，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4.2 询价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询价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询价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询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询价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供应商对询价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澄清；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人；
- (4) 对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4.3 询价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询价小组成员对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 (3) 对响应文件、询价情况和询价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询价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4.4 询价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询价，并给予所有参加的供应商平等的询价机会。

14.5 询价工作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询价工作和询价结果。

15. 询价程序

15.1 进入询价阶段后，由询价小组独立开展评审工作，询价小组负责审议所有 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按先初审、后复审的程序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15.2 审查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询价处理：

- (1) 询价响应文件没有按询价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2) 供应商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方案的；
- (1) 不符合第2.2款“合格的供应商”之规定的；
- (2) 未按询价文件要求提交或未足额提交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9.1（1）-（13）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询价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询价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询价响应文件不符合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顺序要求的；
- (6) 交货期、响应有效期最终不能满足询价文件要求的；
- (7) 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不符合采购项目目的和实际需求的；
- (8) 询价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 (9)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额度或最高限价的；
- (1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5.3 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的审查供应商报价，有可能 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询价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 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询价小组应当 将其作为无效询价处理。

16. 答疑的方式和情形

16.1 询价小组在对询价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对 于询价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 内容，询价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询价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询价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并作为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6.2 答疑期间，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况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将不予接 受，询价小组将按照询价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询价资料做出评审意见：

(1) 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2)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超出询价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询价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

(4) 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

(5) 询价小组认为应不予接受的其他情况。

六、成交办法

17.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17.1 在询价小组推荐的合格供应商中，以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若报价相同时，按技术优劣、售后服务质量排列确定最佳成交候选人。

18. 成交通知书

18.1 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在指定的媒介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8.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七、授予合同

19. 签订合同

19.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询价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19.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询价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询价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9.3 签订合同时，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由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商定，但数额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10%），履约保证金须缴纳到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19.4 询价文件、成交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19.5 付款计划：根据数字财政开网计划支付

八、采购活动的终止

20. 终止情形

2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0.2 终止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项目终止公告。

第三章 采购项目合同书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人民币）： _____（¥）

采购人（甲方）： _____（盖章）

中标人（乙方）： _____（盖章）

采购日期：

(合同格式自拟)

合同备案部门：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巨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或经办人：

合同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第四章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格尔木市2024年国有林管护购置特种车项目项目

响 应 文 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项 目 包 号：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1) 响应文件封面.....	所在页码
(2) 目录.....	所在页码
(3) 响应函.....	所在页码
(4) 询价报价表.....	所在页码
(5) 分项报价表.....	所在页码
(6) 技术规格响应表.....	所在页码
(7)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8)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书.....	所在页码
(9) 供应商承诺函.....	所在页码
(10)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所在页码
(11) 资格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2) 财务状况证明.....	所在页码
(1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所在页码
(1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所在页码
(15) 保证金.....	所在页码
(16) 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	所在页码
(17)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8)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附件 2：询价报价表

询价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报价	交货期	质保期	备注
	大写：			
	小写：			

注： 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的形式。

2、交货期是指签订合同后交付使用的时间。

3、报价应包含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等全部费用。

4、供应商如果需要对报价、售后服务或其它内容加以说明，可在“优惠条件及其他承诺”一栏中填写。

5、响应总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否则开出后，视为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									
总价		大写： 小写：							

注：本表应按照采购需求一览表顺序逐项填写，不得遗漏。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

序号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偏离情况及说明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数量	名称	规格型号、产地	技术参数及配置	数量	
1								
2								
...								

注：1. 本表应按照每包采购一览表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不得遗漏。

2.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应以采购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采购要求，对超出或不满足采购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3. 供应商应按提供产品实际情况填写，不得照抄、复制询价文件技术参数要求。

4. 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送采购监管部门查处。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6：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书

致：青海巨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____（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姓名____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
办理

项目的询价、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

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7：供应商承诺函

供应商承诺函

致：青海巨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_(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询价活动，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供应商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询价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成交，我方将按照询价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补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 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4. 我方承诺，除询价文件中规定的进口产品外，所提供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5. 在整个询价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询价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6. 若成交，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8：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青海巨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青海巨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与其他供应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串通，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9：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1)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份证明。

(2) 询价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10：财务状况证明

财务状况证明

按照询价文件第2.2款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2023或2024）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财务情况说明），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近半年内任意3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附件11：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

为保证本项目合同的顺利履行，供应商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并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附件12：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青海巨宏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特此声明。

若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询价活动，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3：保证金

保证金

1. 将银行开具的针对本项目提交的保证金交款证明彩色扫描（或复印）件粘贴 后加盖公章。
2. 如供应商采用银行保函的，以金融机构或担保机构提供的格式为准。

附件14：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

（格式自拟）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人。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

备注：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6：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供应商在参加本项目中根据询价文件的要求认为需要说明的事项。如没有说明事项，此项可忽略。（格式自拟）

第五章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一、投标要求

1. 投标说明

1.1 供应商必须对询价文件采购一览表中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标，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响应无效。

1.2 询价报价为总价报价。包括产品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若报价不能完全包括上述内容，按无效投标处理。

1.3 本次采购产品均为国产产品，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的强制性标准。

1.4 所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得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

1.5 交货时间、地点：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并安装交付使用。

2. 报价说明

本次询价文件中规定的采购预算为招标最高限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此预算。否则，投标无效。

3. 技术参数指标

1、询价文件在技术参数中列出了采购人可以接受的最低技术指标，供应商必须对技术参数一览表中各项产品和指标进行实质性响应，所推荐的每一项产品在性能上不能低于所列的各项指标。“规格参数”中用“★”符号标注的属于核心设备技术参数、指标，必须完全响应（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投标无效。

二、项目规模及规格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规格参数	小计（元）	质保期	备注
1	特种车采购★	1	辆	<p>★外形尺寸（长*宽*高）：≥12000*2550*3850；货箱尺寸（长*宽*高）：≥8400*2450*550；总质量：≥31000kg；驾驶室准乘人数：≥2人；车辆最大行驶速度：≥89km/h；燃料类别：柴油；排放标准：国六；发动机功率：≥360马力；变速箱：≥12档；油箱容积：≥400L；轴距：≥2050+4400+1350；吊臂最大起重能力：≥14000kg；最大起重力矩：≥360kN.m；液压系统流量：≥63L/min；液压油箱容积：≥270L；最大伸臂长度：≥19.6m；最大起升高度：≥21.5m；吊臂节数：≥5节（4节伸缩）；全伸臂长：≥19.6m；全伸臂最大起重能力：≥900kg；其他配置：带取力器，远程油门，原装空调、气囊座椅、行驶记录仪、中控锁遥控钥匙、四锁合一；轮胎数12个。★</p>		原厂发动机、变速箱终身质保；3年内免费道路救援	
合计（元）							